

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5月14日（星期四）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本次董事会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，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并参与表决的董事7人，其中6名董事通过通讯方式参加会议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巍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公司与东莞市恒钜电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标的公司”）控股股东林建安签署《关于东莞市恒钜电子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意向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意向协议”），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其持有的标的公司55%股权，本次交易完成后，标的公司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。

意向协议签署后，公司与交易对方将继续积极对本次交易方案进行沟通、论证、协商，并据此签署本次交易的正式协议，明确相关事项。

根据现阶段掌握资料，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预计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0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（二）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5月14日